

长春北方化工灌装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年产 200 条化工灌装机器人生产线及新建燃
气锅炉房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单位：长春北方化工灌装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长春北方化工灌装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吉林省环境科学学会

2018 年 7 月

建设单位：长春北方化工灌装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霍箭东
联系人：王新成
电话：18843153326
邮编：130000
地址：长春高新北区光电和智能装配产业园盛德大街与中盛路交汇处

编制单位：长春北方化工灌装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霍箭东
项目负责人：王新成

监测单位：吉林省世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郝立爽
项目负责人：陈荣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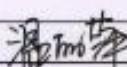
监测单位：吉林省世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郝立爽
电话：0431-81907440
传真：0431-81907440
邮编：130032
地址：长春市二道区远达大街以东红星美凯龙全球家居生活广场第3
幢0单元1306、1307、1314号房

目 录

1. 验收项目概况.....	1
2. 验收依据.....	2
2.1 法律、法规及相关文件.....	3
2.2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3
2.3 项目相关文件及资料.....	3
3. 工程建设情况.....	4
3.1 地理位置、周边情况及平面布置.....	4
3.2 建设内容.....	6
3.3 主要原辅材料.....	6
3.4 水源及水平衡.....	6
3.5 生产工艺.....	7
3.6 项目变动情况.....	8
4. 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8
4.1 污染物治理/处置措施.....	8
4.2 环保设施投资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10
5.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及建议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2
5.1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及建议.....	12
5.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5
6.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17
6.1 噪声.....	17
6.2 废气.....	17
7. 验收监测内容.....	18
7.1 废水.....	18
7.2 噪声.....	19
8.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9
8.1 监测分析方法.....	20
8.2 监测仪器.....	20
8.3 人员资质.....	20

8.4 质量保证措施.....	21
9.验收监测结果.....	21
9.1 生产工况.....	22
9.2 环境保护设施调试结果.....	22
9.3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21
10.验收监测结论与建议.....	28
10.1 验收监测结论.....	28
10.2 建议.....	29
1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29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专家评审意见表

项目名称	长春北方化工灌装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200 条化工灌装机器人生产线及新建燃气锅炉房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	长春北方化工灌装设备有限公司		
评审专家	温丽萍	职务/职称	高工
评审专家单位	辽源市环保监测站	联系电话	13324376116
<p>验收意见：</p> <p>依据对该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的审核，该项目基本符合验收条件，在修改、完善验收报告相关内容的前提下，同意通过该项目环保验收。</p> <p>对验收监测报告修改和补充建议：</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校核表 6—2—1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2、补充废乳化液和废油脂的处理协议；3、复核本项目总量指标的数值；4、报告中所列的“项目相关文件及资料”中所用的环评及批复内容与附件内容不一致。核对，并对落实情况进一步完善。5、明确本项目燃气锅炉到底几台？（有的地方写的是二台，为什么只监测了一台？）；6、进一步说明机加、打磨及焊接等工艺产生的粉尘处理情况与环评不一致的原因，及现所采用的处理方法的可行性内容。			
验收结论	同意通过	专家签名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现场检查意见

项目名称	长春北方化工灌装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年产 200 条化工灌装机器人生产线项目		
建设单位	长春北方化工灌装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专家		职务/职称	工程师
单位名称	长春松辽环境水资源咨询服务中心		
检查意见：	<p>1、建设项目基本情况</p> <p>长春北方化工灌装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位于长春高新北区，光电和智能装配产业园，盛德大街与中盛路交汇处。吉林省广信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8 月编制《长春北方化工灌装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200 条化工灌装机器人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 2018 年 9 月 8 日取得长春市环境保护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的批复，批复文号为长环高审（表）字【2015】085 号。</p> <p>项目不属于国家第一批排污许可证申领试点范围，经核实，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p> <p>2、环保设施落实情况</p> <p>根据《长春北方化工灌装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200 条化工灌装机器人生产线项目》竣工验收监测表，该项目污染治理措施均符合相关要求，排放污染物基本做到了达标排放。</p> <p>3、整改建议</p> <p>企业加强生产管理，规范化运营。</p>		
是否同意			

专家验收意见表

验收项目	长春北方化工灌装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年产 200 条化工灌装机器人生产线及新建燃气锅炉房项目		
建设地点	长春高新北区，光电和智能装配产业园。盛德大街与中盛路交汇处		
验收专家	韩功纯	单 位	长春市环境保护研究所
职 称	研究员	联系方 式	13630589766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p>建设项目位于长春高新北区，光电和智能装配产业园，盛德大街与中盛路交汇处，项目东侧隔盛德大街为城市绿化用地，南侧、西侧为规划的工业用地（现为空地），北侧隔中盛路为规划的工业用地（现为空地）。</p> <p>项目总投资 160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4.5 万元，占总投资的 0.15%，全部由企业自筹解决。</p> <p>公司主要从事建设年产 200 条化工灌装机器人生产线项目。企业占地面积 30280m²，建筑面积 22645.22m²，项目主要新建 1#研发中心 7271.37 m²、2#厂房 14204.17 m²、3#换热站 268.44 m²（地上 205.80 m²、地下 62.64 m²）、食堂 500 m²、锅炉房 150m²等建筑物。</p>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p>受长春北方化工灌装设备有限公司的委托，延边朝鲜族自治州环境保护研究所及延边朝鲜族自治州环境污染监控信息中心分别于 2015 年 10 月和 2016 年 4 月编制完成了《长春北方化工灌装设备有限公司年产 200 条化工灌装机器人生产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长春北方化工灌装设备股份有限公司新建燃气锅炉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分别于 2015 年 11 月 04 日和 2016 年 4 月取得长春市环境保护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的批复，批复文号分别为长环高审（表）【2015】099 号、长环高审（表）【2016】031 号。2016 年 4 月企业申请将“长春北方化工灌装设备有限公司年产 200 条化工灌装机器人生产线项目”名称变更为“长春北方化工灌装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200 条化工灌装机器人生产线项目”，并于取得了长春市环境保护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的批复，批复文号为长环高审（函）【2016】004 号。</p> <p>建设项目于 2015 年 10 月开始施工建设，新建燃气锅炉房项目 2016 年 4 月开始施工建设，2018 年 3 月全部建成试投产。</p> <p>项目不属于国家第一批排污许可证申领试点范围，经核实，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p> <p>受长春北方化工灌装设备有限公司的委托，吉林省世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承担了该项目的验收监测工作，于 2018 年 4 月 3 日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勘察，并编制了《长春北方化工灌装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200 条化工灌装机器人生产线及新建燃气锅炉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p> 二、环保设施建设及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废水 <p>本项目废水主要为锅炉排水、食堂废水及员工生活污水，全部排入市政管道，进入高新区污水处理厂，不直接排放至地表水体。</p> <p>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各污染因子 pH、SS、COD、BOD₅、NH₃-N、动植物油最高浓度分别为：6.9、95mg/L、244mg/L、100mg/L、13.0mg/L、18.2mg/L，均满足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中三级排放标准限值要求。</p> (2)废气 <p>本项目废气主要为天然气锅炉烟气及生产机加过程产生的粉尘。天然气为清洁能源，机加产生的粉尘量较低。</p> <p>根据监测结果，验收监测期间，天然气锅炉各污染因子颗粒物、SO₂、NO_x最高排放浓</p>			

度为 $15.1\text{mg}/\text{m}^3$ 、 $11\text{mg}/\text{m}^3$ 、 $108\text{mg}/\text{m}^3$ ；均满足GB13271-2014《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新建燃气锅炉污染物排放限值要求；厂界无组织监控点浓度最高值为 $0.28\text{mg}/\text{m}^3$ ，监控点与对照点浓度差值最大值为 $0.19\text{mg}/\text{m}^3$ ，满足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中无组织监控点浓度限制要求；食堂油烟排放浓度满足GB18483-2001《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浓度限值要求。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设备已采取减振降噪措施，经厂房隔离，距离衰减，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四周昼间噪声为 $55\text{-}58\text{ dB(A)}$ ，夜间噪声为 $39\text{-}41\text{ dB(A)}$ ，均满足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的3类区标准的相关要求。

(4)固体废物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废油脂、生产边角料。生活垃圾设置临时垃圾贮存点分类收集，由市政环卫部门集中处理；废油脂集中收集放置临时储存所，定期由专人处理；生产边角废料全部出售给废品收购站。各项固体废物得到了妥善处理，不会产生二次污染。

三、验收结论

吉林省世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提交的《长春北方化工灌装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年产200条化工灌装机器人生产线及新建燃气锅炉房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相关文件较齐全，验收依据较充分，项目概况较清楚，废水、废气及噪声环境监测点位、监测项目较合理，验收评价标准及监测方法适当，其验收监测的准确度、代表性较好，验收监测结果基本可信，可作为本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的技术依据。

根据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和现场监测，该项目环保手续完备、技术资料齐全，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制度，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及批复所规定的各项环境污染防治措施，外排污染物符合达标排放要求，达到竣工验收要求。认为该项目在环境保护方面符合竣工验收条件，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可正式投入使用。噪声及固体废物专项验收执行国家、省的相关规定。

四、后续管理及补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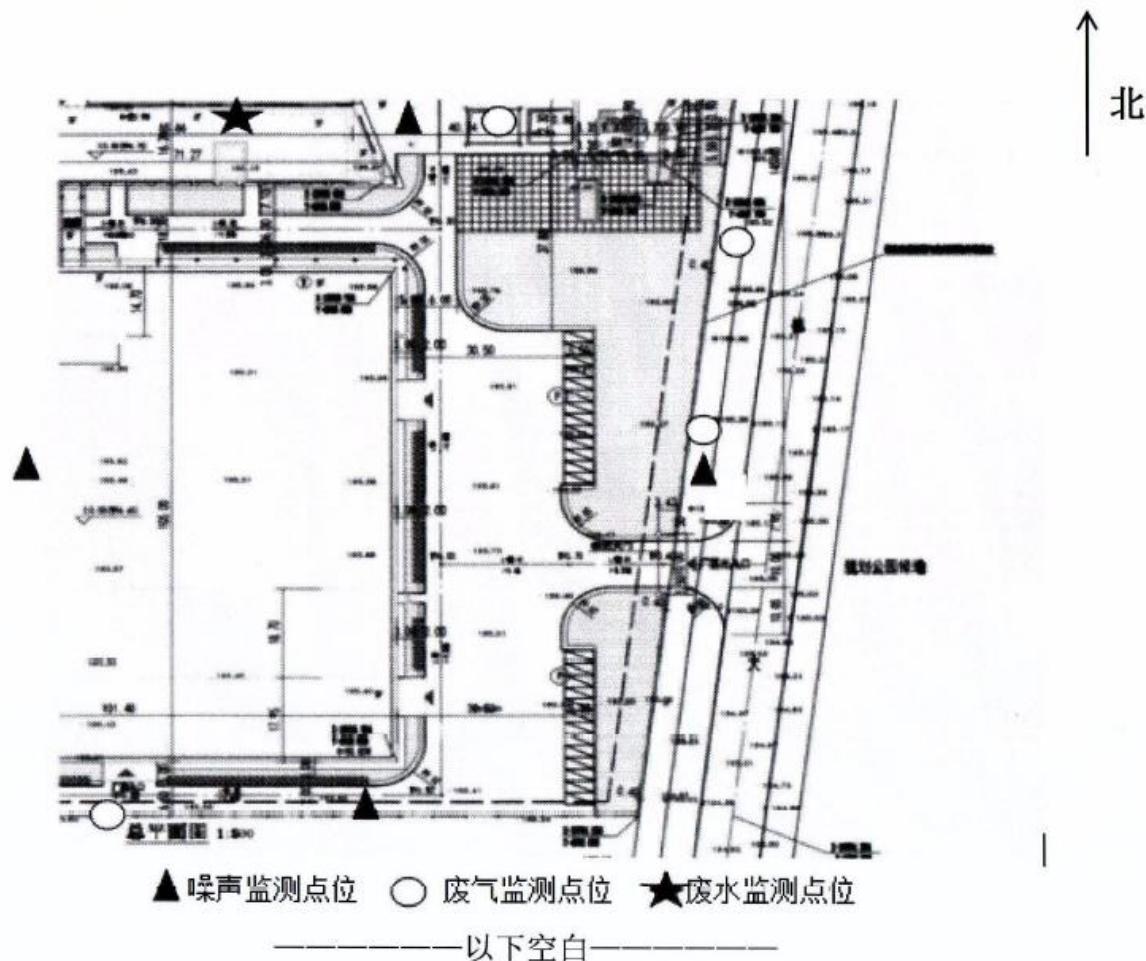
- (1)补充说明表3-1中投资增加的原因，并补充新增燃气锅炉环评批复；
- (2)加强危险废物储存和处置管理，建议危险废物废油脂交给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理并附协议；
- (3)核实表4-5实际的环保投资；
- (4)加强生产管理，确保各项环保设施正常运行，生产过程中设备噪声、锅炉风机、生产粉尘达标排放。

专家签字：郭功纯

报告编号：YS18MA127-04



四、监测点位图



	行监测	标准指数	0.23	0.40	0.75
--	-----	------	------	------	------

根据项目所在地下风向 1.8km 蔡家洼子处环评阶段监测数据与验收阶段例行数据比较可知，建设项目建成后周围区域环境空气质量基本不变，项目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对周边环境影响很小。

10. 验收监测结论与建议

10.1 验收监测结论

(1)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生产、供热提供热源的天然气锅炉烟气，产生的烟气排放浓度满足 GB13271-2014《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新建燃气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机加粉尘浓度排放满足 GB16297-199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中无组织监控点浓度限制要求；食堂油烟满足 GB18483-2001《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限值要求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甚微。

(2) 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设备已采取减振降噪措施，经厂房隔离，距离衰减，监测结果表明，根据验收监测结果，项目厂界四周昼间噪声为 55-58 dB (A)，夜间噪声为 39-42 dB (A)，均满足 GB12348-2008《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的 3 类区标准的相关要求，表明项目降噪效果较好。对周边声环境影响较小。

(3) 固体废物

项目在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废油脂、生产废边角料。生活垃圾设置临时垃圾贮存点分类收集，由市政环卫部门集中处理；废油脂集中收集放置临时储存所，定期由专人处理；生产边角废料全部出售给废品收购站。各项固体废物得到了妥善处理，不会产生二次污染。

(4)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锅炉排水、食堂废水及员工生活污水，污水理化成分简单，化学性质稳定不复杂，满足 GB8978-1996《污水综合排放标准》3 级标准后，全部排入市政管道，进入高新区污水处理厂，不直接排放至地表水体，因此不会污染地表水，对地表水影响较小。

项目不属于国家第一批排污许可证申领试点范围，经项目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等。

总之，根据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和现场监测，该项目环保手续完备、技术资料齐全，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制度，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及批复所规定的各项环境污染防治措施，外排污染物符合达标排放要求，达到竣工验收要求。认为该项目在环境保护方面符合竣工验收条件，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可正式投入使用。噪声及固体废物专项验收执行国家、省的相关规定。

10.2 建议

- (1) 加强对易产生噪声影响设施的管理，确保厂界噪声达到相应标准；
- (2) 合理规划厂区绿化，绿化面积应满足有关规定，绿化以树、灌、草等相结合的形式，美化环境。
- (3) 加强对环保设施的运行维护管理，确保设施正常稳定运行，确保各污染源达标排放。

11.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见下页。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人（盖章）：

项目经办人（签字）：

项目名称		长春北方化工灌装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年产200条化工灌装机器人生产线及新 建燃气锅炉房建设项目		项目建设性质		建设地点		长春高新区，光电和智能装配产业园， 盛德大街与中盛路交汇处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		新建\改扩建：技术改造		环评单位		延吉朝鲜族自治州环境环保研究所		
建设 项目 概况	设计生产能力	年生产化工灌装机器人200套		实际生产能力	年生产化工灌装机器人 200套		环评文件类别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长春市环境保护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审批文号	长环高审(表)099号		【2015】	排污许可证申请时间		
	开工日期	2015.10		竣工日期	2018.3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吉林省世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90%		
	验收单位	吉林省世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境设施监测单位	吉林省世翔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所占比例 (%)			
	投资总概算(万元)	16000		环保投资总额(万元)			比例			
	实际总投资(万元)	废水治理(万元)	废气治理(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噪声治理(万元)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绿化及生态(万元)	其它(万元)	年平均工作时	1680h/a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2018.3		
运营单位		长春北方化工灌装设备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验收时间		
污染物 排放 总量 控制 指标 与 项目 特征 物 理 性 质 及 理 化 性 质 特 性 等 情 况	污染 物	原有 排 放 量(1)	本期工程实际 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 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 生量(4)	本期工程 自身削 减量(5)	本期工程 核定排放 总量(6)	本期工程 实际排放 量(7)	本工程“以 新带老”削 减量(8)	全场核定 排放总量 (9)
	废水 化学需氧量									
	石油类 化学需氧量									
	废 水 氨 氮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SS 总磷								

注：1、排放增减量：(+) 表示增加，(-) 表示减少。
2、(12) = (6) - (8) - (11)；(9) = (4) - (5) - (8) - (11) + (1)。3、计量单位：表示减少废气量： $\times 10^4$ 标米 $/\text{年}$ ；
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浓度：毫克/升。